

# 作業風險外部損失資料庫 報送問答集

黃靖安 / 金融聯合徵信中心風險研究組

為實現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對於作業風險管理之要求，聯徵中心在主管機關的指導下，於98年12月開始啓動作業風險外部損失資料試報機制，本次試報目的在於瞭解各報送單位之籌備是否足以應付未來正式報送，並解決報送人員對資料規格與定義之疑問。

就試報結果來看，約有80%的銀行於第一次報送時未通過資料邏輯檢核，必須進行資料重送，檢視各銀行資料報送錯誤之型態，發現其中有部分錯誤具有共通性。同時自「作業風險外部損失資料庫報送作業要點」發布以來，銀行所詢問的部分問題對於金融同業亦具參考價值，故彙整相關問題及回覆如下，期能協助本國銀行與農業金庫順利報送作業風險外部損失資料。

另為處理各銀行對損失事件報送所提出之實務問題，「作業風險外部損失資料庫建置工作小組」預計於今（99）年4至5月間召開檢討會議，討論各議題之處理與應對方式，如果各報送單位有其他相關疑問，歡迎以E-Mail之方式，彙整案件說明及對資料欄位定義上之疑

問提供聯徵中心於會上討論。

## 有關資料蒐集之問題

**會員機構問（以下簡稱問）：**報送案件的篩選部分，是否以案件「發現」的時間為基準？另當季即已結案之資料是否也須報送？

**聯徵中心答（以下簡稱答）：**資料庫蒐集範圍以98年第4季之後「發現」的事件為基準，故損失事件之實際發生時間可能早於98年第4季；另當季發生當季結案之事件，若符合資料報送門檻要求，亦需要進行報送。

**問：**在後續報送部分，上一季有報送之案件，是否無論已經結案或有無後續處理進度都需要再報送？

**答：**為維護資料連續性，請各單位對損失事件不論有無更新處理情況，仍應對資料庫進行報送，以利資料庫追蹤各損失事件後續維護情形；另損失事件若報送過結案註記後，自下一季起即不需再報送該事件。

問：作業風險資料蒐集是否需將海外子行納入報送範圍內？

答：報送範圍目前以分行（含海內外）為基礎即可，無需將海外子行納入報送範圍。

問：資料庫規範損失事件一週內全額回收不需報送，但若產生些微費用，如匯費、帳戶管理費等，則是否仍符合定義？

答：資料庫於蒐集上已先排除機會成本概念，故若產生上述的些微費用仍符合一週內不需報送之定義。

問：若損失事件之已發生損失為100萬，於一週內回沖95萬，則是否需報送？

答：因資料蒐集門檻定義為毛損的概念，故若不符合全額回收之規範就需要報送資料庫。

問：若訴訟案件經一審判決後上訴二審，但未有二審判決結果，則其事件結案點與已發生損失金額應如何認定？

答：訴訟案例若銀行是求償方，則已發生損失應可就行內資料自行估計，若銀行為被告方，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一般有以下兩種方式：

1. 行內先行預估，待審判確定後再調整。
2. 直接等待判決結果後再認列損失。

目前國外銀行通常採用第二種方式，先行預估資訊僅供內部參考，並不會正式紀錄。另事件結案點如同作業要點所述，可

能依回收期間結束或行內專家判斷決定，以審判案例來說，若銀行需賠償，則可依償付結束時間點作結案日，若銀行為追索方，則可能有以下兩種判定方式：

1. 以對方賠償結束作為結案日。
2. 賠償時間拉很長，且追索困難，則由行內專家判斷直接結案。

以上關於損失與結案日期之判定方式，銀行可依行內實務運作調整。

問：因海外辦事處尚未開辦銀行業務，是否可以不納入填報範圍？

答：報送作業要點在規劃上將海外辦事處納入資料蒐集範圍的考量，主要在辦事處可能承作未核可的業務而招致當地主管機關裁罰，故希望能有較廣的資料蒐集面，若銀行內部認為與實務情況不符，於試報階段可先不報送，待99年4至5月間之報送作業要點檢討會上，確認日後資料蒐集範圍是否需涵蓋海外辦事處。

## 有關資料報送之問題

問：作業風險損失資料之報送將採FTP傳輸，但若銀行目前已申請3個使用者帳號報送授信相關資料，請問是否可以再申請新的帳號供作業風險損失資料傳輸？

答：關於FTP傳輸系統帳號之申請目前仍以3個為限，原因在於聯徵中心伺服器主機必須對帳號數進行控管，若無限制地新開帳

號將對機器處理效能造成嚴重影響，故請銀行自行協調內部單位後報送。

問：聯徵中心FTP系統帳號當初在申請時需填寫申請目的，作業風險損失資料之報送並未涵蓋在內，則是否不能使用舊帳號作傳輸？

答：目前聯徵中心對資料報送檔案係依檔名作區分，故只要檔名符合規範即可轉入相對應之環境進行檢核，因此可採用舊有之任一帳號作傳輸。

問：如果當季沒有超過10萬元以上的資料，是否需要報送？如果需要報送的話，是只需「頭筆+末筆」/「頭筆+資料（全部補0）+末筆」，還是有其他規定之格式？

答：為使報送流程順暢並降低人工作業負擔，若該季無損失事件達資料報送門檻，請直接報送「頭筆+末筆」即可。

問：採用聯徵中心指定之FTP系統作資料傳輸，其機密性如何？

答：系統會於傳輸過程中自動加密，因此若在傳輸過程中資料遭到途截取，資料並無法被讀取。

問：銀行資料報送成功與否的結果會通知業務端（就是風管單位的承辦人員）嗎？

答：資料報送後會回傳檢核檔（副檔名RPT）至原報送帳號，報送成功與否請參閱檢核檔內容，因此相關資訊需洽銀行資料傳送

負責人員；目前聯徵中心檢核程式設定半點與整點各執行一次，只需報送檔名符合規範，應可於報送後一個小時內收到檢核檔。

問：回覆之檢核檔的檔名是否有固定格式？或命名原則？另檢核檔的內容會以怎樣的方式呈現？

答：檢核檔之命名格式如下：

BBBMMDDS.RS1.RPT

BBB：銀行總機構代碼

MMDD：報送時間月日

S：報送當天批號

RS1（資料代號，若報送檔為RS2則回RS2）

RPT：回覆檔專用副檔名

另回覆內容範例如下：

報送機構：\*\*\*

資料類別：RS1

處理日期：98/12/15

報送說明：

1. 檢核正確則進檔或更新（若資料已存在），檢核有誤則該筆予以踢退，可於報送期間內更正後（整批或僅對錯誤之資料）再次報送。

2. 檔案頭筆（Header）或末筆（Trailer）資料有誤時，則整批不予進檔，只做內容檢核，可於報送期間內更正後再次報送。

檢核欄位說明：檢核類別；筆序；  
 總行代號；檢核項目；  
 報送內容

=====

錯誤(踢退)：00001；015；資料別：RR1  
 錯誤(踢退)：00002；015；性質別(Y or N)：  
 處理結果：報送筆數 = 2  
 檢核正確筆數 = 0  
 檢核錯誤(踢退)筆數 = 2  
 新增筆數 = 0  
 更新筆數 = 0

問：資料報送有誤若欲更正之採用方式為何？

答：1.當季資料更正：於當季報送截止日前傳送更正資訊（事件編碼相同），則新資料將直接覆蓋舊資料，且檢核檔會顯示更新筆數。  
 2.歷史資料更正：採發函指定欲更正的資料。

問：98年12月試報的資料未來是否會轉入資料庫中？

答：98年12月試報目的主要在測試各銀行欄位規格之設定是否符合資料庫要求，並不要求報送實際損失事件內容，故該月資料未來不會轉入資料庫中，資料庫留存的資料以99年1月起報送之損失資料為準。

問：部分損失事件無明顯業務別分類，如管理單位（如會計室、風管處、總經理室等非業務單位）的辦公場所遭到破壞，以致設備損害需重新採購，則請問八大業務別之判斷邏輯？

答：若無明顯業務別之損失事件，請以成本吸收單位作為判斷標準。

問：金額欄位均以千元為單位，則金額欄位之輸入邏輯為？不同的金額計算邏輯將可能導致檢核錯誤，以下述（表一）為例：

答：關於「欄位13.已發生損失新台幣計」與「欄位14.回收金額」目前請採四捨五入方式輸入，「欄位16.損失淨額」則請依報送要點規範採欄位13-欄位14，勿由內部資料庫直接擷取數值。

表一

欄位	金額	無條件進位	無條件捨去	四捨五入
13. 已發生損失新台幣計	100,500	101	100	101
14. 回收金額	1,400	2	1	1
16. 損失淨額	99,100	100	99	99
檢核結果		ERR	OK	ERR

## 有關資料格式之問題

問：損失事件編碼欄位共有20個字元，除了文數字外是否可以使用符號？另外編碼上是否必須連號？

答：事件編碼除文數字外亦能使用符號，且編碼上並不需要連號，只要能確保資料編碼的唯一性即可。

## 補充說明：現行作業風險外部損失事件資料欄位檢核邏輯

### 一、作業風險損失事件報送機構規模屬性年報資料檔「欄位定義檢核表」

資料別：RS1		
項 目	欄位名稱	說 明
1	資料別	RS1
2	總行代號	金融機構3碼總行代號
3	性質別	Y,N
4	資本額	整數(小數點下應四捨五入)>0
5	資產	整數(小數點下應四捨五入)>0
6	分行數	整數>0
7	員工數	整數>0
8	空白	

## 二、作業風險損失事件資訊季報資料檔「欄位定義檢核表」

資料別：RS2

項 目	欄位名稱	說 明
1	資料別	RS2
2	總行代號	金融機構3碼總行代號
3	事件編碼	≠ SPACE
4	資料報送日期	≥ 20091201
5	事件發生年月	YYYYMM，max(YYYYMM)=資料報送月-1
6	事件發現年月	YYYYMM，max(YYYYMM)=資料報送月-1
7	損失型態第一層	A,B,C,D,E,F,G
8	損失型態第二層	A1,A2,B1,B2,C1,C2,C3,D1,D2,D3,D4,D5,E1,F1,G1,G2,G3,G4,G5,G6 本欄位第一碼應與第7欄一致，例如填報D3，則第7欄需填報D
9	業務別	A,B,C,D,E,F,G,H
10	消費金融業務第二層	IF第9欄=C，則=C1,C2,C3,C4,C5,C6 IF第9欄=A,B,D,E,F,G,H 則=XX
11	已發生損失幣別	請參考附件五，另本欄位可填AAA
12	已發生損失原幣兌新台幣匯率	IF第11欄≠AAA，則>0，且小數點後最多4位，可少於4位， IF第11欄=AAA，則=00000000
13	已發生損失新台幣計	≥ 100之整數
14	回收金額新台幣計	≥ 0之整數
15	保險理賠金額新台幣計	≥ 0之整數，且≤欄位14的值
16	損失淨額	欄位13值-欄位14值
17	損失事件發生原因	A,B,C,D
18	事件發生地區	請參考附件七之代碼
19	事件影響類別	A,B,C,D,E,F,G,H,I,J,K,L,M,N,O,P,Q,R,S,T,U,V,W,X,Y,Z
20	與其他風險關聯性	A,B,C
21	事件結案年月	≥ 第5欄，另可填000000、111111
22	損失事件描述	IF第11欄=AAA，則≠SPACE IF第13欄≥1000，則≠SPACE
23	空白	